



家庭美学



《文化与生活》丛书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丁小卒 曹志超 路坦 小林



《文化与生活》丛书

家庭美学

丁小卒
路坦

曹志超
小林

陕西人民出版社

《文化与生活》丛书

家庭美学

丁小卒 曹志超

路坦 小林

陕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西安北大街131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省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5.5印张 114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 1987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统一书号：7094·558 定价：0.95元

出版说明

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突飞猛进地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乡群众性文化娱乐活动正在蓬勃开展起来，为了适应和满足广大群众文化生活的需要，我们编辑了一套“文化与生活”丛书。这套丛书内容丰富，品种多样，将分册介绍语文基础知识、生活美化知识、文体保健知识等，力求新颖、简明、实用。《家庭美学》就是这套丛书中的一种。

美学作为近年来在我国新兴起的一门学科，受到了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年的喜爱，美学的深入研究，美学知识的普及，对我国的精神文明建设将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本书不是一般地介绍美学，而是以“家庭”为中心来谈论美学，所以称作《家庭美学》。

本书以亲切、生动的文笔，从美学的高度介绍了处理好家庭关系的科学途径，以及看待家庭生活问题的种种新的角度，同时也介绍了一些与家庭生活息息相关的美学知识，对于人们树立正确的审美观点，培养健康的审美情趣，推动人们在家庭中科学地开展美育，按照美的规律去组建家庭、抚育后代均有启发作用。

美学是一门尚待探究的学科，从日常生活的角度谈论美学也只是一种尝试，文中如有不妥之处，尚望专家和读者指正。

目 录

一、家庭关系篇

封闭的规范与开放的追求·····	(3)
——伦理学与美学	
消极的“约束”与积极的选择·····	(9)
——性的德育与美育	
“爱”与“美”同样地指向未来·····	(16)
——爱情与审美	
夫妻互补的美学意义·····	(23)
——从理想到现实的爱情	
爱一个人，就是期望他“美”·····	(32)
——长幼之爱	

二、美化生活篇

现代生活的主旋律·····	(43)
——美与生活	
创造一个新的生存空间·····	(47)
——环境美化	
人有第二个容貌·····	(55)
——审美趣味与居住环境	
社会的橱窗·····	(62)

——衣饰美	
增添风采的技术	(70)
——美容与化妆	
大自然的第一件杰作	(75)
——人体与健美	
现代人应有的风度	(83)
——行为与交际	

三、家庭美育篇

希腊王子的选择	(93)
——美成为人生的最高价值	
理想、趣味和能力的升华	(98)
——美育及其功能	
哺育美的心灵的摇篮	(104)
——家庭美育的特殊意义	
开启美的心灵的钥匙	(108)
——游戏：家庭美育途径之一	
通向情感世界的符号	(113)
——音乐：家庭美育途径之二	
“胡涂乱抹”中的学问	(119)
——绘画：家庭美育途径之三	
“情往以赠，兴来如答”	(123)
——自然美：家庭美育途径之四	
灵魂工程的必修课	(127)
——文学：家庭美育途径之五	

四、艺术鉴赏篇

筋疲力尽的“阿西”们为什么要拨动琴弦…………… (133)

——艺术与人类

为您的亲人建设一个“理想国”…………… (139)

——艺术与家庭

人的对象化与对象的人化…………… (141)

——艺术的创作与欣赏

心声…………… (143)

——音乐艺术

抒情的人体…………… (149)

——舞蹈艺术

凝视人生的眼光…………… (154)

——绘画艺术

抒情之线，笔墨之魂…………… (160)

——书法艺术

砖石钢木交响乐…………… (163)

——建筑艺术

一、家庭关系篇



封闭的规范与开放的追求

——伦理学与美学

最可靠的心理学家们都承认，人类的天性可以分作认识、行为和情感，或是理智、意志和感受三种不同的功能。与这三种功能一一对应的，就是“真”、“善”、“美”的观念——“真”，是思想的最终目的；“善”，是行为的最终目的；“美”，则是感受的最终目的。

“真”的并不就是“善”的；自然规律在其未被纳入人类合理利用的轨道之前，只是凌驾于人类之上的盲目冲动的力量，完全谈不到“善”。“善”的也不等于“美”的；善只强调个人的行为举止必须合乎社会共同认可的法规，至于这些行为是否表现了丰富的个性，有无创造性的前景，则是无关紧要的。“美”却不能不打着个性的、独创的烙印，它最忌千篇一律的尺寸和束缚感情的公式，它要追求绚丽多彩的体验、憧憬无限可能的未来。

“真”、“善”、“美”分别代表了三种不同的人生境界：思想符合于客观实际，只是“真”的境界；行为遵守着道德规范，才是“善”的境界；生活在真与善的双重法则之下，却仍能体验到自己是一个内涵无限丰富、外延无限可能的自由人，那便是“美”的境界。如果说，“真”是客观规律的结晶，那么，“善”就是道德规范的总和，而“美”，

则是自由快乐的体验。

从行为样式的明显不同上，我们发现在“善”与“美”之间，时常存有一种既互相抗衡、又对立统一的紧张关系。前者倾向于“封闭型的规范”（所谓“循规蹈矩”），后者倾向于“开放型的追求”（所谓“永不知足”）。对于人类来说，这两种“相反”的境界却实在是缺一不可！没有封闭型的道德规范，社会便不会有秩序井然的生活（所谓“没有规矩，则不成方圆”）；没有开放型的审美追求，人类便不会有弃旧图新的豪情（若是墨守规矩，何谈创造未来）。人是一种既注重现实而又不断探索未来的富于幻想的动物，要遵循“善”，同时又追求“美”。善是现实的规范，是社会生活安定团结的保障；美是人心的向往，是吸引人类永远朝着不可企及的理想顶峰踊跃攀登的感性力量。

对于一个美满和谐的家庭来说，“善”与“美”这两种作用是对立统一、相辅相成的。“善”好象支撑家庭关系的理性“框架”，规定了每个成员应该承担的道德义务；“美”有如长幼相爱、夫妻相悦、邻里和睦的感情“热流”，促使人们依照美的尺度不断地自我完善和互相激励，进向人生中那种共享同一体验的高潮与沉醉。

不过，道德规范和审美心理的这种对立统一、相辅相成，并非是一劳永逸的，而恰恰是一个需要不断追求、不断创造的没有止境的过程。一旦这种追求、期待、创造和更新的活动冷却、停滞下来，美就面临着退化以至于消失的危险。没有了美，家庭就会变成一具徒有形式的空壳，甚至会化作令人生畏的枷锁。这并不是危言耸听，而是生活中时有发生的不幸事实。其中所包含的经验教训，难道不值得人们

深思吗？

“幸福的家庭是相似的，而不幸的家庭却各有各的不幸。”老托尔斯泰的这句名言，其实至多只说对了一半。事实上，各类不幸的家庭也有其惊人的相似之处，那就是它们无不呈现出“形式”与“内容”彼此背离的荒谬特征。就拿托翁笔下的著名人物卡列宁同安娜所组成的那个小家庭来说吧，生气勃勃的安娜渴望幸福，热爱生活，但是在死气沉沉的卡列宁身边，除了痛苦和压抑外，她感觉不到丝毫的愉快和乐趣。她厌恶丈夫的官僚架势、令人生厌的外貌，和他那装腔作势的语调，以至婚后九年里，只有儿子谢辽沙是她感情上的唯一慰藉。卡列宁比安娜年长二十岁，也知道安娜同自己没有感情，但他为了保全自己作为官僚的名誉，“严格遵守外表的体面”，始终拒绝同安娜正式离婚。与此同时，他却私下同意安娜与她的情人自由幽会，从而导致安娜陷于不可解脱的道德困境，终于，各种难于忍受的嘲讽非议，以及情人间的误会，把安娜逼到了卧轨自杀的绝境。安娜之死表明了，一个徒有婚姻形式而毫无感情内容的家庭，可能给人造成多么悲惨的结局。任何外在的道德规范如无审美情感充实其中，就有可能走向自身的反面，成为孳生虚伪和罪恶的温床。

——我们正生活在一个送旧迎新、继往开来的伟大时代。在走向未来的进军途中，家庭形式、家庭观念的变革问题，已被提上了议事日程。本来，任何“形式”都是为了扶植“内容”而设；但一经设立，形式就获得了某种独立性，成为相对凝固、不易流变的东西。靠了这种凝固的特性，它才能够起到保护“内容”的作用，好象穿在小孩脚上的鞋子。不

芬

过，小孩脚却是逐渐发育、不停生长着的一对活物，一种尺码的鞋子毕竟不可能永久地穿。穿到一定的时候，感觉夹脚了，就要脱旧换新。脱旧换新的目的，不过是为了使那已经变得尖锐对抗的内容和形式，在改变了的条件下重新统一起来。这个使内容和形式重归统一的过程，也就是家庭形式在审美心理的催化作用下经历新陈代谢的过程。

每当一种封闭的道德规范衰老、僵硬到足以妨害人类朝气蓬勃地进行实践活动时，陈旧的规范就会首先同人类最敏感的审美心理相冲突。这时候，一次开放型的审美活动往往就意味着对旧伦理、旧道德的一次有力的冲击。一次这样的审美活动，也就意味着对于更合乎时代需要的某种新伦理、新道德的一次热烈的呼唤。正是从这一意义上，高尔基曾经近似地指出：“美学是未来的伦理学”^①。

未来的新伦理必然仍会是一种相对封闭型的共同规范，审美作为开放型的追求并不简单地否定封闭型规范，而只是力图通过“封闭”与“开放”的紧张抗衡而达到人生手段与人生目的的动态统一。为此，我们必须充分承认“封闭型规范”作为实践手段的重要价值。“开放”是一种无止境的追求，“封闭”则是一种有止境的目标。人类追求理想境界的实践活动虽然无有止境，但却必须把这无止境的实践划分为一个一个彼此区别、各有止境的段落，才可能将其依次提上历史活动的当代日程。每一代也只有依据这个日程，把他们的行动“封闭”在选定的伟大目标之内，使每次努力的效果沿着同一方向持续积累，才有可能取得最丰硕的进展，从而

①见《美学译文》1980年第1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奏响自己时代生命乐章的最强音。在这里，“善”所要求的“封闭”就不再只是消极的约束，而是直接表达了人类为着最强烈地体验生命搏动的高潮与沉醉，而作出的一种自由自觉的控制与选择了。与此同理，凡是幸福的爱情也没有一次不是“开放”与“封闭”的对立统一：没有开放型的自由选择 and 不断创造，便不会有一对情侣历久而常新的最佳匹配；而没有封闭型的互信互守，他们便不可能排除干扰，倾注全力地去创造和体验每一次两心相印的高潮与沉醉。在这里，“封闭”作为双方自由的选择和痴情的期待，作为把爱情双方各自的潜能最大限度地表现出来的必要“阻抗”，不也间接地获得了某种美学的价值吗？

现在我们可以对“善”与“美”的辩证关系略作小结了：

“善”所代表的一本正经风格，对于保障社会生活的固有秩序，无疑起着重大作用。它能使人们从思想到行动无不“专一”于既定的信念和目标。一方面，这种封闭型的“专一”，宛如伟大的阻抗，使生命力得以在其中高度凝聚而释放出非凡的潜能；另一方面，则又由于它总拿一副封闭型的眼镜来限制人们的视野，因而便把本应是开放型的广阔世界，遗忘在了循规蹈矩者的心灵之外，这不能不说是一种缺憾。

唯一能对“善”的缺憾方面有所补偏救弊的力量，正是来自“美”。因为，只有在审美时，我们的心灵才得以超越它日常的平庸和自负，一下子恢复到才思横溢、热情喷涌的进取姿态。审美之心凭借其不拘一格的憧憬、追求、尝试和体验，为人类展示出一片更富于想象力的开放型远景。而这

种开放型的审美心态，一旦付诸社会实践，便会化作一股摧枯拉朽式的革命力量，“逢山开路，遇水架桥”，成为促进社会结构蜕旧变新的有效杠杆。

不过，对于“美”，我们切莫仅仅停留于赞美和讴歌它的“行为方式”，而忘记了它的本来意义。要知道，尽管审美行为具有“开放型追求”的基本特征，但“开放”本身并非目的，而只是人类为了克服历史成果的封闭型规范对于心灵的过度约束，而采取的一种抗衡手段。“到岸舍筏，见月忽指”，作为人生终极目的的“美”毕竟是不著手段，不落言筌，也不执象征的。只有人生的感受和体验才能裁判美和受用美（受用本身即是裁判）。从这个意义上说，“开放”或“封闭”便都只是手段，“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等实践活动亦无非只是人类的手段，唯有把生命的平庸感觉不断提高为美的非凡享受，才是我们人类亘古不倦、奋斗追求的永恒目的！



消极的“约束”与积极的选择

——性的德育与美育

“河里水蛭，从哪里来？是从那水田，向小河游来；甜蜜的爱情，从哪里来？是从你眼睛里边流进我心怀！哎呀妈妈请您不要为我担心，年轻人就是这样相爱！”

这首天真浪漫的歌曲，描写了发生在还不知道爱情是什么、又非常愿意知道它是什么的少男少女之间的那种又单纯又神秘的相互窥望与探索。

这是青春觉醒了，这是“未来”在蓝色的远方庄严的召唤。这是少年人心底突然奏响的一曲最甜蜜、最温柔的音乐。这就是大多数人都曾经体验过的纯洁无邪的“初恋”。

《忏悔录》的作者卢梭写道：当他还是一个十五、六岁的中学生时，就一片痴情地爱上了比他年长许多的路德·维尔松小姐，后来被她抛弃时，曾感到十分痛苦。俄国诗人普希金上中学时，才十四岁就写下了自己的第一次自白：

一颗火热的心被征服了；

我承认，我也堕入了情网！……

昔日许多伟大的思想家都指出过爱情在人类生活中的巨大作用。爱情能够提高机体的生命力和积极性，使一个人的

体力和智力振奋起来；恋爱中的女子会希望自己更漂亮，更崇高，恋爱中的男子则希望自己更英勇，更机智，更有创见。哲学家卢梭认为：“爱情创造了英雄。”经济学家傅立叶相信：爱情“在和谐的制度下会成为创造收入和生产奇迹的源泉”。戏剧家莎士比亚写道：爱情可以“使每一个器官发挥出双倍的效能”。画家凡·高断言：“会爱的人才会生活，会生活的人才会工作。”

但是，如此纯真美好、充满着灵感并创造出奇迹的爱情，它的生理基础却是一种本能的野性的力量，即“性欲”。在人的所有自然需要中，继饮食的需要之后，最强烈的就是性的需要了。这种需要深深埋藏在每一个发育正常的人体内部。到成年时，满足这种需要乃是保证个人身心健康的重要条件。不过，这毕竟是一种非理性的力量，好象一匹未经驯化的烈马，它可能驮着一位意志强大的聪明驭手日行千里，去建立辉煌的业绩；也可能把一个意志薄弱的醉汉抛入无所作为的深渊。坐在课桌旁的青年人还不够成熟，他们对于那种令人坐卧不安，甚至常会使人晕头转向的爱情冲动缺乏准备，这是不足为奇的。问题倒是在于，当羞怯初恋的红晕第一次闪露在少年人的脸庞上时，身为师长的成年人该为他们做些什么？

首先的工作，当然是开展有关性生理卫生知识的科普教育。但是仅有“科育”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开展性的“德育”和“美育”。我们曾经说过，“真”的不等于“善”的和“美”的。这种区分，在“性教育”中可以看 得十分清楚。“科育”旨在客观地揭示性生理发育的规律和男、女性器官解剖结构的真相，所讲求的只是一个“真”字；“德